

# 关于国家安全学理论建设框架的初步思考

张宇燕\*

2016年5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主持召开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强调,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应该囊括传统学科、新兴学科、前沿学科、交叉学科、冷门学科等诸多学科,不断推进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建设和创新,努力构建一个全方位、全领域、全要素的哲学社会科学体系。其中,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这三大体系的建设任务,同样也是我们推动国家安全学学科建设的基本遵循。立足总体国家安全观已经搭建起来的四梁八柱,综合已有研究成果,利用经济学、国际关系特别是国际政治经济学理论资源,细化出一般性理论,已经成为国家安全学理论建设面临的一项重要任务。

## 一、国家安全学的基本假定或特征

任何理论建构都离不开基本假定或本质特征与核心概念。国家安全学的基本假定或特征主要有五个。

其一,国家和其他可能影响国家安全的博弈者是追求自身利益最大化的理性行为体。博弈者种类繁多,包括国家、国际机构、社会组织、公司等,其中最为关键的博弈者就是主权国家。在追求自身利益的过程中,博弈者的个体理性未必能加总为集体理性。

\* 张宇燕,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所长。

其二，安全是一种利益，是让其他具体利益得到保障从而免于损失威胁的元利益。安全利益是国家的第一需要。安全与利益密不可分，安全的基本前提是利益的存在。其他条件相同时，利益越多，潜在的安全威胁也越大。从国家层面来看，国家利益是国家制定和实施安全战略的出发点，也是国家判断安全状态的主要标准。

其三，安全的实现不是无成本的，支付成本来投资并生产安全能力时，一般遵循边际产出不变或下降的规律。在判断安全程度时，应当将诸如抑制暴力或寻租行为的资源，作为安全的成本或代价一并计入安全抵减项中。考虑安全成本后的进一步假定是，其他条件不变时，在某一项产出安全能力的投资上投入成本边际不变或递增，根据生产函数和成本函数的对偶性，这意味着投入的边际产出不变或下降。

其四，世界范围内不存在可以裁断不同国家之间全部分歧或冲突的单一权威，换言之，不存在世界政府。国家间关系的“无政府状态”几乎是所有学者的共识，并且是世界政治最独特、最重要和最持久的特征之一。

其五，信息不完备或不对称广泛存在。任何博弈者对自身历史和现状、对决策环境和对其他博弈者的信息均做不到完全了解。即便所有博弈者拥有相同信息，它们对信息的主观判断仍会有较大差异。此外，有选择地向其他博弈者披露真假信息亦是博弈的一种方式。

## 二、国家安全学的基础性概念

除了上述基本假定外，国家安全理论还需要一组构建理论的“砖石”，也就是各种概念。其中基础性概念当属国家、安全和国家安全。

关于国家的讨论古已有之且卷帙浩繁。孟子曰：“诸侯之宝三：土地，人民，政事。”与之精准对应的正是英语“国家”的三个单词：country, nation, state。繁体“國”字构词的三个要素也恰恰是国家的三个基本要素：外层大方块代表围起来的土地，其中有人口，还有代表国家权力的武器。后人对国家的

讨论虽各有千秋，但万变不离其宗。

另一个基础概念是安全。安全最初始的含义主要指拥有免于战争的相对自由，即对于在任何战争中都能立于不败之地抱有较高的预期，或拥有抵御国外侵略和自我生存发展的能力。随着时间的推移，安全的范围也从“免于恐惧”和“免于匮乏”发展到了包括气候变化、资源匮乏、传染病、自然灾害、非法移民、食物短缺、贩卖人口、毒品走私和跨国犯罪乃至价值观冲突等在内的更加广泛的非传统领域。我国《国家安全法》给出了国家安全的定义：国家政权、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人民福祉、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和国家其他重大利益相对处于没有危险和不受内外威胁的状态，以及保障持续安全状态的能力。

由此引出的另一个关键概念是国家利益。当国家利益达到了不受主观和客观威胁与损害的状态，国家安全便有了保障。在《总体国家安全观干部读本》中，国家利益概念得到了全面准确的界定，即国家利益是一个主权国家在国际社会中生存需求和发展需求的总合。任何国家都存在三种基本需求：确保国家生存，包括维护领土完整和保护本国公民的生命安全；促进人民的经济福利和幸福；保护社会制度和政府体系的自决与自主。同时，国家利益中还存在重要、次要以及不重要的因素。

### 三、国家安全学理论构建的“安全”思考

对国家等行为主体而言，安全是一种先于其他具体利益的元利益，主要体现在使各种具体利益得到保障从而能够免于遭受损失、损害与威胁的状态，即安全状态。维持这种状态的能力即为安全能力；安全能力得以积累维持拓展的条件为安全投入，并主要涉及人力物力财力智力等资源投入。从这种意义上讲，安全投入的安全产出，即为安全能力。如果说安全投入可以用客观指标加以恒量，那么安全能力的高低还涉及决策者对自身安全能力与目标的主观判断，同时也来自于对博弈对手意图与能力的主观认知。

对特定国家而言，当决定安全能力大小的安全投入与作为投入结果的安全

产出在边际上相等时所处的状态，可以被定义为均衡安全。换句话说，安全投入的边际成本与安全产出的边际收益相等时的安全状态，就是均衡安全状态。

安全又可以分为积极安全和消极安全。通过主动作为的安全投入使安全状态得以实现或改善的努力即为积极安全；不被迫进行新的安全投入甚至降低安全投入而使安全状态能够维持既定水平的安全可以被定义为消极安全。消极安全是中国人不断追寻的“泰平”理想。“和平”可能在对峙的情况下实现，而“泰平”则需要主要国家之间存在高度信任，或者有可信的机制来保障建设性、生产性的合作，即表现为一种有韧性的安全。当安全投入增加但安全状态不变甚至恶化时，安全困境便出现了。学界现有研究主要是在国际层面讨论安全困境，实际上安全困境不仅存在于国家间，国内同样可能出现。它具体表现为安全投入挤占了资源的生产性投入并造成总产出下降，从而降低了安全投入的可持续性。

安全还可以有相对和绝对之分。相对安全指的是追求有限度的、能够确保核心利益不受侵害的、具有局部比较优势能力的安全状态。“相对”在此可以有双重含义，包括不追求完全清除内外潜在威胁的安全状态，对诸多安全诉求进行排序并在博弈过程中抓大放小，根据自身条件特别是所处发展阶段寻求相对安全优势，等等。绝对安全指的是行为体利益完全有保障或免于威胁时的安全状态。追求绝对安全，是试图通过全面且无限扩大自身对其他利益主体的力量优势，来消除所有的不确定的威胁。

无意安全和有意安全可谓是一对特别值得关注的概念。对利益形成的威胁或潜在损害可以分为两类：不带有损害或打压博弈对手主观意图的威胁和带有主观意图的威胁。前者引发的安全威胁可定义为无意安全，后者引发的安全威胁可定义为有意安全。处理无意安全的举措一般涉及自身或其他博弈者无意造成的事故或安全风险。以德国飞机涡轮机发明者帕布斯·海恩名字命名的“海恩法则”（Heinrich's Law），即事故的发生是隐患量之积累的结果，主要针对的便是无意安全。处理有意安全的举措一般涉及其他博弈方人为或有意破坏的安全事件。国家安全主要与有意安全相关，与之相对应的英文单词分别为

safety 和 security; 中文的“安全”一词则涵盖了有意安全和无意安全两重含义。同时要看到, 在很多情况下, 主观威胁和客观威胁同时存在且相互交融。

在日常的讨论中, 安全威胁和安全风险通常指向同一类事情。然而, 其间的差异具有学理意义。安全威胁指的是可能给特定国家博弈者带来的利益损害, 安全风险指的是安全威胁出现的概率。至于安全挑战, 则是指必须采取行动加以应对的安全威胁。国家利益受到威胁的程度与结构, 决定了安全投入的资源配置结构。

均衡安全对特定国家来说便是一种理想的安全状态, 但对整个世界而言则未必。当每个国家都达到均衡安全状态时, 国际均衡安全便实现了。然而, 国际均衡安全并非最理想的全球安全状态, 因为各国都实现的均衡安全往往是以付出巨大安全投入为条件的。由此引出的重要概念就是理想安全或大同安全——所有博弈者都无安全之虞、同时安全投入为零的安全状态。人类命运共同体建成之日便是理想安全实现之时。有了国际均衡安全和理想安全为基准, 安全赤字概念便有了可靠的理论依据, 即现实安全与均衡或理想安全之差。

国家安全学三大体系建设是一项艰深且宏大的系统工程, 这里谈及的主要是相关的基本假定和概念性工作, 欠成熟和不完整之处在所难免。

(责任编辑: 张焱宇)